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富里鄉永豐國民小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永國人字第1150000384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花蓮縣富里鄉永豐國民小學114學年度教師育嬰留職停薪代理教師甄選(1次公告分3次招考)第3次招考甄選結果公告。

依據：本校114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第13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國小英語代理教師〈育嬰留職停薪缺〉1名：蔡博文（正取）。

二、附註：本次甄選已足額錄取

(一)錄取人員，請於甄試日(1月30日)下午17時前，親自攜帶身分證件及相關學經歷正本至本校人事室完成報到手續，逾時以棄權論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異議。

校長劉心怡